

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 函

地址：540 南投市忠孝三街 8 號
電話：049-2223262 傳真：049-2240710
電子信箱：aa.nantou@gmail.com
聯絡人：王莉娟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22 日

發文字號：投建師業字第 423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114 年 5 月 1 日勞動節(星期四)，當日本會暫停會務，敬請先行調整洽公及送件時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基準法第 37 條規定：內政部所定應放假之紀念日、節日、勞動節及其他中央主管機關指定應放假日，均應休假。

正本：南投縣政府、本會各會員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台東縣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澎湖縣建築師公會

理事長

李為興